

哈尔滨市呼兰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按照《关于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以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为核心，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价、财政重点评价工作，加速推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一是充分发挥财政领域“大数据”作用，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部门预算编制中全面开展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编制工作，覆盖本级所有预算单位。二是加强事中监控，通过部门自行运行监控和财政部门重点监控的方式，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双监控”。三是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实现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全覆盖。积极推进部门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推动部门精准投入资金，切实提升履职效能。四是持续拓展财政评价范围，涵盖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领域，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各预算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管理。

2024年，呼兰区将继续紧密围绕国家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部署，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指导预算单位科学编制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指标，推进绩效填报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做实重点项目财政评价，强化评价质量控制和结果应用，根据评价结果对长期沉淀闲置、偏离绩效目标、支出效益低下的资金及时采取调整使用方向、清理收回等方式予以盘活，引导各方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理念，持续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